

济宁市信访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济宁市信访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济宁”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s://www.jining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济宁市信访局联系（地址：济宁市任城区红星中路 3 号，联系电话：0537-2348456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济宁市信访局认真贯彻落实《2025 年济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，强化组织领导、完善制度机制，有效提升信息透明度与公信力。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

体等渠道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助力信访工作法治化、规范化建设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5 年度，济宁市信访局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56 条，其中市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各类公开信息 19 条，局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924 条，“济宁信访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13 条。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公开信访工作相关信息，确保公开内容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 年济宁市信访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全年共收

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0 件，未发生被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，被纠正结果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结合信访工作特点，明确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、归档流程，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建立信访信息动态更新机制，及时进行维护更新。定期开展信息公开自查自纠，对内容不规范、更新不及时等问题进行整改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内容准确、格式规范、发布及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加强对门户网站和“济宁信访”政务新媒体信息的日常维护和管理，进一步优化网站页面布局，提升用户体验。提升新媒体内容质量，推出政策解读、信访条例宣传等内容，增强公开信息的可读性、传播力。2025 年，济宁市信访局门户网站独立用户访问量 38547 个、网站总访问量 55352 次；“济宁信访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13 条，订阅数量 22724 个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强化组织保障，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专门机构和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形成“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”的工作格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定期召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，听取工作开展情况，研究部署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	0	0	0	0	0	0	0	0
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市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有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，主要表现为：公开深度有待加强，部分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精细化程度仍有提升空间；政府信息公开及时

性仍需加强，规范化水平存在差距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市信访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聚焦民生关切问题，细化公开内容，丰富解读形式，提高公开的实用性和实效性。加大业务培训力度，推动工作标准和水平的整体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2025年市信访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

（二）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

市信访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理念，提升信息公开质效，紧紧围绕“信访工作法治化提升年”，统筹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。聚焦群众关切问题，拓宽信息公开范围，深化公开内容，畅通信访渠道，持续改进工作，积极做好信访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

2025年，市信访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1件，体现了人大代表对信访工作的高度关注和支持。建议在规定时限内已办理答复完毕，满意率100%。